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第2次從業人員甄試試題

應試類科：第8階-助理管理師-會計

測驗節次：第三節

測驗科目：會計審計法規

—作答注意事項—

- ①應考人須按編定座位入座，作答前應先檢查答案卡，入場證號碼、桌角號碼、應試科目是否相符，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使用非本人答案卡作答者，不予計分。
- ②測驗期間，嚴禁隨身攜帶及使用行動電話或其他具可傳輸、掃描、交換或儲存資料功能之電子通訊器材或穿戴式裝置(包括但不限於：微型耳機、智慧型手錶、智慧型手環、智慧型眼鏡、電子字典、個人數位助理機、呼叫器等)，並不得置於座位四周或放置於作答區，違者該節以零分計。
- ③答案卡須保持清潔完整，請勿折疊、破壞或塗改入場證號碼及條碼，亦不得書寫與答案無關之任何文字或符號。
- ④本試題本為雙面，共100分，答案卡每人一張，不得要求增補。未依規定劃記答案卡，致讀卡機器無法正確判讀時，由應考人自行負責，不得提出異議。
- ⑤試題若有選擇題，限用2B鉛筆作答。請按試題之題號，依序在答案卡上同題號之劃記答案處作答，單選題在ABCD四個選項中選擇一個正確的答案，若有複選題在ABCDE五個選項中選擇所有正確的答案。未劃記者，不予計分。欲更改答案時，請用橡皮擦擦拭乾淨，再行作答，切不可留有黑色殘跡，或將答案卡汙損，也切勿使用修正帶或其他修正液。
- ⑥試題若有手寫題及作文，限用筆尖較粗之黑色或深藍色原子筆或墨水筆，不得使用鉛筆。在答案卡上規定的區域紅色框線內書寫，不得超出框線。修正時只可使用修正帶，不可使用修正液。若因字跡潦草、超出框線、寫到別的題號位置、或修正不清等原因，致評閱人員無法清楚辨識者，應考人責任自負。
- ⑦測驗結束前不得離場，擅自離場者以零分計。考試結束，試題本及答案卡務必繳回，未繳回者以零分計。

禁止翻面

讀完本頁說明，鐘響時才可以開始作答；翻面以違規記。

非選擇題【共4題，每題25分，共100分】

請以最簡潔完整的字數，將答案清晰填寫於答案卡(非試題本)上的相對題號的紅色框格內。用黑色或深藍色原子筆或墨水筆(非鉛筆)填寫。作答於錯誤區，不予評閱計分。超出紅框、模糊或無法辨識，致評閱人員無法清楚辨識者，應考人責任自負。

第一題 假設某一市政府 114 會計年度總預算資料如下：

- (一) 此一市政府共編有 5 個單位預算。
- (二) 此一市府共編有 2 個營業基金之附屬單位預算，且此 2 個附屬單位預算均隸屬於同一個 A 主管機構。
- (三) 此 2 個附屬單位預算之總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2,000 億元，總成本及費用為 1,200 億元，繳庫盈餘 520 億元。
- (四) 未主管有 2 個附屬單位預算之 4 個單位預算機關，其歲入總計為 1,000 億元，歲出總計為 2,200 億元。
- (五) A 單位主管預算中不含附屬單位預算應編入部分之總歲入為 1,900 億元，總歲出為 1,800 億元。
- (六) 總預算歲入與歲出不平衡時，由此一管有 2 個附屬單位預算之主管機關發行公債彌補之。試根據上述資料，求計：
 1. 此一管有 2 個附屬單位預算之 A 主管機關 114 年度單位預算之歲入、歲出各為若干？(6 分)
 2. 此一市政府 114 年度總預算之歲入、歲出總額各為若干？(6 分)
 3. 此一市政府 114 年度公債預算應有若干？(6 分)
 4. 某此一市政府 114 年度收入支出預算規模為若干？(7 分)

第二題

1. 會計人員執行內部審核之實施方式為何？其調查權之規定為何，試就會計法第 97 條及第 98 條說明之。(10 分)
2. 美國 COSO 委員會基於監督功能在內部控制之重要性，於 2009 年發布內部控制監督指引，會計人員為政府財務內部控制制度之重要監督者，試問會計人員對於不合法之會計程序或會計文書，應如何處理？(8 分)
3. 審計機關亦會監督並辦理各機關之就地審計工作，試依審計法第 59 條第一項規定，對於各機關採購之規劃、設計、招標、履約、驗收及其他相關作業之隨時稽察，得就採購全案或各該階段作業之全部或一部稽察之。審計機關辦理隨時稽察時，應注意那些事項？(7 分)

第三題 試依據預算法之規定，說明總預算案之審議，如不能於法定期限完成時，各機關預算之執行如何為之？(25 分)

第四題 試依據審計法第 65 條及第 66 條規定，敘明審計機關至交通部及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審計事務時，應注意事項分別為何？(25 分)

